

摄影与生活

* BA12013 张海涛

读博是辛苦的，很多时候也是枯燥的，特别是理工类的博士，所以培养一两样业余爱好，会给学习和生活凭添不少情趣。科研之余，我开始接触摄影，两年过去，如今我已渐渐爱上了摄影。相比摄像，摄影是瞬间的定格。摁下快门的那一刹那，画面无可雕琢不可改变，人与物、人与人共存唯一的当下。相比文字，摄影是更直观的传达。没有解说，企图，猜测，构想，它只呈现一种真相。

作为一名工科类的博士，摄影对我来说，是绘画的延续，在诸多方面两者相通，都讲究构图，透视，层次，色彩。工程类的项目需要一步一步去完成，数码摄影则是前期曝光配合后期处理。科研之余，拿起相机，不仅可以满足自己对美的追求，更能使学术生涯得到启发和提升。

两年多的时间里，在课余闲暇，我尝试着通过镜头记录身边的好，赋予我对他们的情感。于是，这些照片里的内容和视角，展现的是我看待他们的方式，对待他们的态度，以及通过无声图像传达出的自己在某一刻触动内心的那一份情绪。

科大校园景致，春有百花琳琅，夏有绿荫芬芳，秋有金枝红叶，冬有瑞雪梅香。生活在这般美好的光景中，若无闲事挂心头，便是人生好时节。摄影让我一一记录下这些美好难忘的瞬间——从取景器里看到的世界随着对焦逐渐清晰，按下快门，清脆果断的声音，昭示着某种完成。安妮宝贝在《眠空》里这样写到：在照片上，物与人仿佛已准备很久，为这某个时空点的相会。出发自他们内在的真实，也来源于我与之心心相印的直觉。我对我

摄影因此有一种深沉的情感。

如今越来越多人拿起优质相机，越来越多人开始关注摄影，然而对摄影的理解各不相同。我在拍摄的同时，也不断思考摄影的意义，探寻摄影的真谛。

或许专业摄影师们归纳的摄影定律与理论，有助于我们更快的了解摄影，但却无法只凭借套入公式就能得到好的作品。因为摄影的本质在于传递一份特有的情感，这份情感会因为每个人成长的历练以及对生活的体验和态度而有所不同。在拍摄时所要构建和表达的内在，其实是对生活感悟的传达。生活本身赋予灵感，让你在正确的时间凭借直觉按下快门。

这份直觉，只关乎内心，无关技巧与器材。技巧和器材终究不是摄影者需要去追逐的目标。如果太过拘泥于形式，就将永远发掘不到摄影的乐趣。纵然没有炫目华丽的技法、令人拍案叫绝的构图，摄影仍然可以让我们不断的探索，并发掘出喜悦与满足，这才是我们

拍照时应当追求的东西。

所以当下我仍坚持胶片摄影，想要回归摄影的本质。胶片的独特质感与厚重色彩，是数码摄影不能达到的。相比数码的绚丽，胶片似乎更像在朴实地诉说一段故事；相比数码的便捷，胶片不能立刻看到所拍，但是按下快门的瞬间，心底已有了那图像。正如《小王子》里，狐狸曾经说过的话，“只有用心才能看得清。实质性的，用眼睛是看不见的。”同时，胶片摄影也避免了为同一场景反复纠结，从而让摄影更加纯粹。

探索之路漫漫，途中自己要有明晰的定位。做一个工科博士生，一个知足的摄影爱好者，在有限时间里，拍自己想拍，通过照片抒发情感以及对生活的理解；不需更多的肯定，不求得到更多的关注，仅仅感受摄影最初带来的那份纯真乐趣，这样就已足够。爱与成长是摄影的永恒主题，生活的积淀与感悟是摄影进阶的唯一路径。而对于生活，我同你一样，一直在路上。

往事如风

* 费城

在茶楼里斟满茶水，暗香四溢，沉淀，是时光的颜色和味道。透过旧宅庭院被风掀动的纸窗，我看到院前花坛上的木槿正将层层枝叶舒展，花蕾在薄暮下吐露芬芳。

倚靠在门窗上的脸被风吹皱了。平日里，我们埋头于一切，甚至忽略了四季的更替，以及青草和花朵暗自枯萎时隐忍的苦涩。薄暮里，青草的气息在庭院里酝酿，一些细小的素白色小花在枝叶间晃动、颤抖。微风拂过时，一闪一闪的，如同花树上抖落的点点星辰。

突然想起那年那月，我们沿着铺满野花的山道踏青，鞋面上满是清晨的露水和青草的气息。树枝上的点点露水落在脸上，有种沁入肺腑的凉意。沿途，我们谈起那些人生中的过往，那些迎风消散的浅白记忆，如今，早已长成各自内心的风景，更日显繁茂了。

纸窗上残落着岁月的烟尘。许多时候，我们无暇顾及周遭的景致，漫看远山上的青草期期艾艾，在一岁一枯荣之间，以及花朵在瑟瑟秋风中暗自枯萎时强烈抑制的苦涩，竟显得如此美丽、触目惊心，不忍去触碰。

旧宅庭院，木窗虚掩，我在窗边阅读，如同翻阅昨天。那已经是多年前的事情，那个门槛上端坐的寂寥少年，思绪总是飞得很远。单薄无比的青春从来都是如此奋不顾身，直到某天有人在耳边淡淡说起，“其实和文字沾上边的孩子从来都不是最快乐的，他们的快乐好比贪玩的孩童，在人海中游荡到天光还不肯回来。”

多年以后，忘了某年某月某日，大约在那个花开的季节，我在院前的花树下捡拾被风吹落的叶子，在阳光渗透的叶面上，我分明看到写满整个季节的怅然与苦涩，一种久违的凛冽流遍全身。此去经年，那种迷离与绝望只有自己知道。

有人说，人为什么喜欢旧的东西？因为上面有时间。在一个阳光和煦的正午，我在窗边阅读，我深信会有一天，时光潦草地翻过一页，呈现的将是另一番新的天地。如同草地拂过的清风和流云掠过我们生命的河床，吹开那些暗藏的阴霾，剩下彼此透明的心，被晨露濯洗，被阳光照亮。

脚上踏着星光，我独自穿行于那些旧街巷，在前尘旧事中，渴望拾回那年那月那时遗落的脚印，以及花树下，你嫣然绽放的笑语。那年那月那天的旧山冈，那足下的野花和青草将记住你遗落在半途的叹息，同时见证我们一路走来的沧海桑田、艰辛迷茫或快乐忧伤。

汝之素年，谁予锦时？我们终将明白，某些人、某些事终有一天会从我们身边转身离去，甚至不留下任何可供时间追溯的只言片语。在人生的某些个段落，总有些时候，是一个人独自寂寥，抑或难过。在寂寞无人处，神情暗淡，心中溢满忧伤，在回忆里转身，最后消失在街角。天空的巨型舞台，在寂静的轰鸣中绽放出生命的色彩，只是无人献花，无人喝彩。那些无声世界里的精彩繁华，退居在一个人的心里，大约只有自己知道。

岁月的风吹拂在脸上，独坐窗前，斟一盏清茶，沉淀，是时间的颜色和味道。



诗2首

* 范洪义

论文夜作

也因彷徨起夜半，
困境解惑有愁容。
初起疑云轻拨开，
终令茅塞顿豁通。
檐上雨声催想象，
灯下身影累倥偬。
忆昔蓬莱观海潮，
一浪溅回一浪送。

女生吟

如羁如绊科研中，
雾围山峰需凝重。
课题难寻云无迹，
论述有缺玉裂缝。
纠缠思绪成心事，
耗散精气悲秋风。
庄生有缘错梦蝶，
书生无福才撞钟。

塔莎·杜朵是美国著名的插画作家，更是生活艺术家。56岁那年，她用作画的版税买下佛蒙特山上的一个农庄，采用200年前的工法，打造了一座“崭新的古老农庄”。

塔莎的农庄对现代人来说，简直就是梦幻。那里绿意葱茏，花开不断，木屋和农舍依山而栖，花园有着石砌的围墙。丁香吞没了房顶，蔷薇花爬满了墙壁。山羊在畜棚里吃草，母鸡在草地上踱步，牧羊犬在果林间撒欢，鸽子在屋顶上鸣啭……

其间，九十多岁的瘦老太太杜朵，手帕束发，布衣长裙，腰间系着印花围裙，光着脚，像油画里的拾穗者。她在自己的农庄里画画，做园艺，挤羊奶，做手工。

厨房的一角是她的画室，她的画作，全取材于农庄，花，果实，草，动物，都是她的素材。

一寸一寸的好时光

* 梁凌

她在花园里挖出许多大坑，将水仙、郁金香的球根全埋进去，花开时格外震撼。她撒下花草的种子，用压路机压平，倒饬出一大片野生花园。

她用羊奶和新鲜草莓自制草莓冰激凌。种植亚麻，收割，纺线，染色，织布，缝衣。光线好时作画；日落后做针线。无论多忙，四点半一到，是雷打不动的下午茶时光。她说：“我很喜欢做家务。无论是洗、烫衣服，还是烹饪和洗碗。在填写问卷的职业栏时，我总会写下主妇二字。主妇可是最伟大的职业呢，没什么可羞怯的。身为主妇并不代表无法钻研学问，还是可以一

岂不就是我们四十年前的朴素时光，艰苦岁月？可是那时候的你，是否也像塔莎一样幸福？

记得老早看过一篇文章，说一个中国人到美国去买房，除了房，人家还赠给他一片山林，一块草坪。买房者高兴坏了，可过了一段时间，苦恼就来了，山林需要花许多代价去照料，草坪要修剪，不剪就会被告。对于一个懒人，一个连仙人掌都养不活的人，得一座花园反是苦事。

塔莎最惹人眼热的，表面上看，是她有一个生态农庄。实质上，是她“心中”有花园，有梦、热爱和勤劳。她的孩子曾问她：“你一生很辛苦吧？”塔莎说：“我以度假的态度过着人生。每天，每分，每秒，都在享受。无论遭遇何种经验，我都会好好享受它。”在塔莎的眼里，人生只是一个过程，所有的经历，无所谓好坏，都是体验和享受。